

辽宁省农业农村厅文件

辽农农〔2023〕75号

辽宁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2023年 辽宁省大豆扩种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市农业农村局、沈抚示范区社会事业局：

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大豆生产，习近平总书记多次作出重要指示批示，强调要实打实地调整结构，扩种大豆和油料，见到可考核的成效。2023年中央一号文件明确提出，加力扩种大豆油料，深入推进大豆和油料产能提升工程。为做好扩种大豆工作，省农业农村厅组织制定了《2023年辽宁省大豆扩种工作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当地实际认真做好贯彻落实。



2023 年辽宁省大豆扩种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中央农村工作会议、全国农业农村厅局长会议关于扩种大豆油料的决策部署，大力实施大豆产能提升工程，扩大大豆种植面积，提升大豆单产水平，确保完成大豆扩种任务，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重要论述为指导，把扩种大豆油料作为“三农”重点工作以扩大种植面积、挖掘科技潜力、提升单产和品质、促进增产增效为目标，强化政策扶持，优化区域布局，加大优良品种和配套技术推广，调动基层和农户生产者积极性，多措并举，夯实生产基础、提高生产能力，推进大豆高质量发展，为保障国家粮食和油料安全做出新贡献。

（二）工作目标。落实大豆扩面积、提单产关键举措，重点突出高油、高产大豆新品种筛选与推广，集成推广绿色高产高效栽培技术模式，大力推行玉米大豆合理轮作，因地制宜示范推广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盐碱地种植、下茬复种大豆等模式，推进农机农艺融合、良种良法配套，确保 2023 年全省大豆播种面积比 2022 年增加 10 万亩以上。

二、重点工作

（一）强化技术支撑，推广新品种新模式新技术。各地根据生态区域特点及市场需求，调整优化大豆生产布局，要充分发挥

新品种新技术对促进大豆增产增效的重要作用。一是推广优良品种。充分发挥我省区位优势与品种资源优势，重点示范推广高产高油大豆品种，辽宁南部及东部等部分地区可根据市场需求发展高蛋白大豆生产，辽宁北部地区适宜发展鲜食专用大豆生产。二是优化种植模式。以粮豆轮作模式为主，因地制宜发展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盐碱地种植、水田池埂种植、果树间作、下茬复种大豆等模式。三是强化技术集成。针对不同种植模式，抓住品种、技术增产关键因素，整套集成、整体推进，全面挖掘大豆增产潜力。推广测土配方施肥技术，积极应用根瘤菌剂，增施有机肥，强化中耕田间管理，科学防控病虫害，推进机械化作业，促进大豆高产、优质、高效。

（二）强化政策保障，调动种豆积极性。以大豆生产者补贴、耕地轮作等政策为引导，支持农户、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积极开展大豆生产。一是玉米大豆生产者补贴政策。继续实施玉米、大豆差异化补贴政策，进一步提高大豆生产者补贴标准，大豆亩补贴标准比玉米高 350 元左右；将玉米大豆带状复合种植纳入生产者补贴、稳定大豆预期种植收益。二是扩大耕地轮作项目实施面积。完善耕地轮作试点补助政策，对承担耕地轮作项目并完成轮作任务的经营主体，每亩补助 150 元，重点支持开展粮豆轮作，促进用地养地相结合，探索科学有效轮作模式，引导农民合理安排种植结构扩种大豆。三是统筹农业社会化服务、绿色高产高效创建等项目，支持大豆扩种、绿色高产高效发展和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示范推广。四是提升风险保障水平。将玉米大豆

带状复合种植的玉米、大豆纳入种植业保险保障范围，降低大豆生产风险，保证农民种植收益。

（三）培育新型主体，发展规模化经营。引导种植大户、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等新型经营主体，因地制宜扩大大豆生产，开展玉米大豆带状复合种植，推进大豆规模化种植，充分发挥新型经营主体的示范作用。引导种植大户、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推广使用先进生产设备及生产技术，提高产量及效益。鼓励各类专业化社会化服务组织，聚焦大豆生产关键薄弱环节，面向大豆生产的小农户开展生产单环节托管、多环节托管和全程托管等多种托管等服务，为大豆生产提供低成本、便利化、全方位的服务。加强大豆生产托管的服务标准建设、服务价格指导、服务质量监测、服务合同监管，促进大豆生产托管规范发展。

（四）加强灾情预警，落实防灾减灾措施。近年来，影响全省大豆生产的主要灾害为春播期阶段性干旱、夏季局地暴雨和内涝、秋季阶段性干旱、秋季初霜等灾害。要切实加强灾害监测，加强与气象、水利、应急等部门沟通会商，及时发布预警信息，制定完善技术预案，提前落实防御措施。指导各地强化防灾减灾能力建设，提高应急抢种抢收效率。

（五）开展高产竞赛，建设大豆生产示范区。积极参加国家大豆高产竞赛，鼓励种植大户、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农业企业、科研院所、农业院校、基层农技人员、乡贤人士等各类主体积极参与，建立一批百亩集中连片示范方，并开展小面积高产攻关，集成推广一批新品种、新技术、新模式，挖掘一批大豆种植

能手和高产典型。在沈阳、阜新等主产区推进绿色高产高效创建、大豆生产示范区建设，建成一批大豆规模化示范区，开展优良品种以及粮豆轮作、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等技术模式试验、示范、推广，将专家产量转化为农户产量，把典型产量转化为大田产量，辐射带动大面积均衡增产。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压实工作责任。各市、县（市、区）要把扩种大豆作为重点任务，主要领导要亲自抓，做好大豆扩种工作的组织实施，落实落细各项措施。根据全省扩种大豆目标要求，各市、县（市、区）要明确任务、严格落实属地化管理责任，层层抓好落实。各地将大豆扩种任务落实到农户、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等，将试验示范落实到地块，确保不误农时。要严格落实相关补贴政策，强化资金保障。要积极协调种子生产企业，保证大豆生产用种需求。

（二）强化指导服务，提高技术到位率。成立由省农科院、沈阳农业大学、省农业生产工程中心等单位栽培、植保、土肥、农机专家组成的专家组，负责指导关键技术试验示范推广、共性技术攻关和技术模式集成组装等工作。各地要成立技术专家组，加强指导服务，春耕备耕阶段重点围绕春播和播种机械使用开展技术培训，中期重点围绕除草、施肥、病虫害防治等关键环节开展跟进指导；收获期重点指导农户因地制宜选择收获时机、合适机具和收获方式，抓好机收减损，做好测产及数据采集。

（三）强化政策宣传，加大舆论引导力度。各地要加强扩种

大豆的宣传力度，充分利用广播、电视、网络、短信等多种形式，全方位、多角度、立体化宣传扩种大豆的重要意义、技术措施、惠农补贴政策及有关要求，引导农户及各类新型经营主体积极参与大豆生产。各地要及时总结经验、做法，在农业生产的关键节点，通过现场观摩、经验交流、典型示范等方式，广泛宣传扩种大豆取得的成效，营造良好氛围，促进大豆产业健康发展。

（四）强化目标考核，确保工作取得实效。今年，国家将粮食播种面积和大豆扩种面积目标一并下达我省，我省继续将粮食播种面积、粮食产量、大豆播种面积及新增面积纳入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乡村振兴考核。各地要把扩种大豆作为今年重要的政治任务，全面落实大豆扩种任务，建立完善台账，加强日常督促检查，加大目标任务的考核力度，确保扩种大豆目标如期实现。

附件：各市 2023 年大豆生产目标任务

附件

各市2023年大豆生产目标任务

单位：万亩

地区	播种面积	同比增加面积
沈阳市	16.68	0.80
大连市	62.84	2.20
鞍山市	11.46	0.50
抚顺市	5.80	0.15
本溪市	2.26	0.05
丹东市	13.66	0.45
锦州市	9.41	0.80
营口市	4.04	0.05
阜新市	21.86	2.10
辽阳市	1.88	0.05
铁岭市	14.58	1.50
朝阳市	9.49	1.00
盘锦市	1.54	0.05
葫芦岛市	7.38	0.30
全省	182.90	10.00

